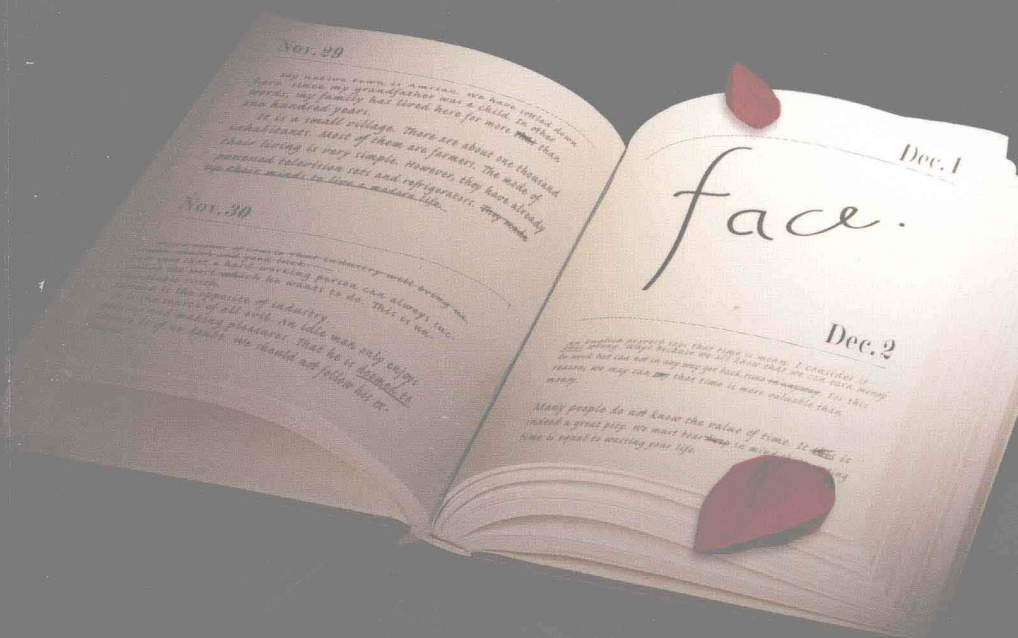


埃勒里·奎因侦探小说

Face to Face
脸对脸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郑乐 张吉明 译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Face Face



THE HISTORY OF THE
FACE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脸对脸

Face to Face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郑乐 张吉明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脸对脸 / (美) 奎因 (Queen, E.) 著; 郑乐, 张吉明 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9. 1

ISBN 978-7-80225-560-9

I. 脸… II. ①奎…②郑…③张… III. 侦探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69657号

Face to Face

by ELLERY QUEEN

Copyright © 1967 BY ELLERY QUEE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JACK TIME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9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6-3556



脸对脸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郑乐 张吉明 译

责任编辑: 熊娉婷

统筹编辑: 褚盟

责任印制: 韦舰

封面设计: 北京捌零後广告制作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刚

社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 010-65270477

传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652674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印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90 × 1230 1/32

印张: 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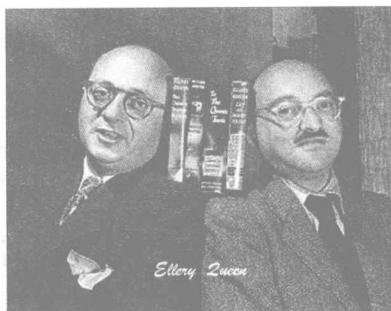
字数: 114千字

版次: 2009年1月第一版 2009年1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225-560-9

定价: 23.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埃勒里·奎因 Ellery Queen

埃勒里·奎因，美国推理小说的同义词，黄金时代三大家之一，推理王朝的建立者。

埃勒里·奎因是一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这对表兄弟在美国纽约出生。表哥是出生于一九〇五年一月十一日的曼弗德·里波夫斯基，表弟是出生于同年十月二十日的丹尼尔·纳森。成年之后，表哥改名为曼弗雷德·班宁顿·李，表弟改名为弗雷德里克·丹奈。

李和丹奈虽是兄弟，性格却截然不同。李内向沉稳，是个智慧型的学者；丹奈则张扬热情，拥有发泄不完的能量。两个人碰到一起所做的唯一一件事就是争吵，而且一吵就是几十年。李说过：“基本上，我们对于推理小说的看法完全不同。”丹奈则说：“我们对任何事的看法根本上都不相同。”就是这样一对冤家，却成为了推理小说创作领域的第一搭档。

一九二九年，两人一拍即合，决定参加一次推理小说征文大赛。两人用几个月的时间便创作了一部名叫《罗马帽子之谜》的小说。他们将小说里的侦探命名为“埃勒里·奎因”，并同时把这个名字作为笔名，署在小说之后——这是推理小说创作历

史中第一次出现作者与侦探同名的情况。在这次合作中，丹奈负责核心诡计的构思和人物的设置，李则负责将表弟的构思润色成精彩的故事，这种合作模式堪称创举。这对表兄弟出色地完成了这部处女作，小说一举夺得征文大赛桂冠。

随后，这对表兄弟一发不可收拾，以每年一至两部的创作速度，先后创作了几十部经典的推理小说。其中的九部“国名系列”作品和四部“悲剧系列”作品被视为古典解谜推理小说最高水平的代表，是后人难以逾越的杰作。

埃勒里·奎因的推理小说注重逻辑，崇尚公平性和解释的唯一性。这对表兄弟对自己作品中的谜题设置拥有强烈的自信，他们从来不屑于误导读者，从来不向读者提供无用的信息。每当故事进行到高潮，埃勒里·奎因总会以“挑战读者”的方式与读者一决高下，而这挑战通常都以读者心悦诚服的失利告终。“挑战读者”的设置，也因此成为了奎因作品的商标和世界推理小说历史中最为人们津津乐道的桥段。

埃勒里·奎因没有让推理小说的辉煌仅仅停留在创作上。一九四一年，他们创办了《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EQMM)——这是足以比肩推理小说创作的一项丰功伟绩。弗雷德里克·丹奈一开始就提出了杂志的明确目标：为了“将推理小说作家的眼界提升到真正的文学水平”，为了“鼓励同行中好的作品并为之提供展示场所”，为了“发掘立志在此领域有所建树的新作家”。无数的推理文学爱好者通过这本杂志被读者接受，成长为推理小说大家甚至文学大师。例如拉丁美洲文学的代表人物博尔赫斯的处女作就发表在这本杂志上。时至今日，《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依然是世界上最专业、最成功、影响力最大的推理文学杂志。

在不休的争论之中，这对表兄弟走过了近五十年的合作之路。在这半个世纪里，他们的作品行销全球两亿余册，三次荣获推理小说最高荣誉埃德加·爱伦·坡奖。

一九七一年四月三日，曼弗雷德·班宁顿·李去世；十一年后，一九八二年九月三日，弗雷德里克·丹奈长眠。

但奎因未死，王者永存！

目 录

1	第一部分 初露端倪
65	第二部分 半遮半掩
153	第三部分 呼之欲出
213	第四部分 原形毕露

第一部分 初露端倪

每个人的脸上都写着历史或
预言。

——S.T. 柯勒律治*

* S.T. 柯勒律治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1772—1834), 英国诗人, 文艺批评家, 湖畔派代表人物。著有长诗《古舟子咏》(*The Rime of the Ancient Mariner*)、《忽必烈汗》(*Kubla Khan*) 等。

第一章

埃勒里的环球旅行已经进入倒数第二个阶段。为了收集有用的写作素材，他已走访了许多城市，听警长们讲述了无数精彩的故事。他本来只计划在伦敦停留一个晚上，但就在从奥利机场飞往伦敦的途中，碰到了一位在苏格兰场威尔专员办公室工作的国际刑警。这位刑警非常讨人喜欢，从一家酒吧到另一家酒吧，给他讲了一个又一个好故事，当埃勒里意识到时，几天几夜眨眼就过去了，新年就要到了。

第二天早上，为良心和理智所驱使，埃勒里到航空公司办公室去取机票。他就是在那里遇到哈里·伯克的，伯克跟他商量乘坐同一个航班去纽约。

那位国际刑警向他介绍说伯克是个私家侦探——“奎因，他是最好的一个，当然那是说他费用账目的虚报额一般不超过百分之十。”伯克听罢放声大笑。他是一个身材矮小、棕黄色头发的男人，角斗士般的脖子使他看上去很像一个拳击赛的好对手。他的眼睛颜色很淡，几乎透明，给人一种就要消失的感觉，好像它们压根儿就不存在。他看

起来很像条顿人^①。他自己说他本应带有爱尔兰土腔，但说话时却带有明显的小舌音。国际刑警临走时告诉埃勒里说，伯克是个变节的苏格兰人。

两个人到最近的一家小酒吧吃喝了一通后，伯克说：“那么你就是那个小奎因了。这可真有意思。”

“是吗？”埃勒里说。

“我是说以这种方式遇见你。不到十五个小时前，我还和你父亲在一起呢。”

“我父亲？”

“纽约警察局的理查德·奎因警官。”伯克很严肃地说。

“你是刚刚飞抵伦敦的吗？”

苏格兰人点了点头。

“可我看到你几分钟前刚买了一张回纽约的机票。”

“我下飞机时收到了奎因警官的电报。好像是那件最初让我去了美国的案子有了进展。他要我立即飞回去。”

“那就是我爸爸的行事风格。”埃勒里说。“他提到为什么了吗？”

“没有，但是他在电报里用了一个很有味道的词，‘即刻’。”

“事情一定很重要。”埃勒里又从女服务员那里要了一杯淡啤酒。那个女服务员很壮实，好像用一只手就能拎起整桶啤酒。

“这件案子，伯克，会是那种我无法抗拒的事情吗？”

“我可不知道你经受折磨的能力怎样。”伯克也冲那个健壮的女服务员笑了笑，然后把他那苏格兰人的鼻子埋进了酒杯中。他是一个很英俊的男人。

^①条顿人 (Teuton)，相传为日耳曼人的一支，公元前四世纪居住在易北河口附近北海沿岸。常用来指日耳曼人，尤指德国人。

他们俩肩并肩紧挨着坐在飞越大西洋的飞机上。埃勒里通过一些细节发现，这个苏格兰人好像是来自中央情报局的。凡是说起与他的案子无关的话题，他都十分健谈。哈里·伯克原是苏格兰场的人，最近才辞去探员职务，组建了自己的侦探所。他自嘲地说生意正在起步。

“开始时，客人只是和我接触一下就走了。如果没有我在苏格兰场的关系的话，我大概就得像班图人^①那样糊口了。威尔专员一直对我不错。”埃勒里推断伯克目前办的案子是威尔最近对他施恩的结果。苏格兰场接到了调查的要求，而专员发现它不属于苏格兰场的业务，于是就私下推荐伯克从事这项工作。埃勒里怀疑这并不是威尔第一次向他表示好意。伯克正被飞机颠得上下晃动。

“我是个单身汉，”这个棕黄色头发的人说，“不必为某个爱唠叨的女人浪费时间。不，没有一个女人在我的考虑中。谢谢你。我在一个地方不会待太久，免得产生某种依恋感。”

“你是那种在坠落的飞机上坠人情网的人。”埃勒里根据传闻说道。

“能使我上钩的对象还没有出生呢。”

“当心我们这边的女人。美国女人天生就能抓住那些顽固的人。”

“她们好像都很想念你，奎因。”

“噢，但我从来没有上钩。”

“那么我们就有很多共同点了。”

他们就这样表明了相互之间很投缘，只是在一些小事上有分歧。等到飞机在甘德作短暂停留时，两个人已经以名字相称了，甚至开始友好地争论烹制苏格兰鲫鱼时加不加煎洋葱的问题。飞机再次起飞后，他们依然谈兴很浓，差一点儿忘了庆祝辞旧迎新的时刻的到来。

^①班图人 (Bantu)，赤道非洲和南部非洲国家的主要居民。

新年一大早，飞机降落在肯尼迪国际机场。下飞机后，他们结伴出了机场。

“这个时候你是不可能找到一间旅馆房间的，”埃勒里说，“到我家来吧，哈里。”

“噢，不。我不能把你和警官赶出去住。”

“别说废话了。我的书房里有一个兼作沙发的卧铺。另外，这样你还可以尽快知道我父亲让你回纽约的原因。”哈里·伯克顺从地点了点头。埃勒里叫了一辆出租车。

出租车穿过时代广场向城里驶去。时代广场看上去像是一座长满风滚草的鬼城。“人类都是些污秽的家伙，不是吗？”伯克用烟斗指着街上的杂物说，“每次我看到这样的东西就会想起《海滩上》的最后一幕。”

“可能他们也是这样想的。”

到达奎因的寓所后，他们发现警官不在房间里。“是出去庆祝新年了吗？”伯克大胆地说。

“不大可能。我父亲不会去庆祝的。准是为了案子。这是什么？”

那是留给埃勒里的小纸条，放在他书房里的打字机旁，是老人随手写的：

亲爱的儿子：住在东七十三街的一位名叫罗伯塔·韦斯特的小姐要你给她打电话。她说无论你什么时候回来，她都会等你的电话。我临时有些事情要处理。我会给你打电话的。噢，孩子，新年快乐！

下面的签名是“爸爸”，还有一个电话号码。

“这就是奎因家的生活方式吗？”苏格兰人问。

“只有被犯罪行为打断时才这样。我和爸爸通常是在电视机前打盹来度过除夕之夜的。”埃勒里边说边拨纸条上的电话号码，“把你的行李放到我的卧室去吧，哈里——在那边。噢，如果你想让头脑清醒一点儿的话，起居室里有一个小吧台。你好？”

“是埃勒里·奎因吗？”一个非常焦急的声音问道。

“是的。韦斯特小姐要我给她打电话。”

“我是韦斯特。你这么早就给我打电话真是太好了。接电话的人说你正在从英国飞回来的路上。奎因先生，你刚到吗？”

“是的。有什么事吗，韦斯特小姐？”

“你是从家里打电话吗？”

“是的。”

“我想马上过去。”

“现在？”埃勒里惊讶地问，“我要洗个澡，我还没吃早饭，而且在跨越大西洋的飞机上睡觉并非我的一项技能。你不能等等吗？”

“我也没有睡觉，一直在等你的电话。求求你了？”

从声音听来，她像是一个漂亮的女孩，所以埃勒里只好叹了口气，说：“你知道地址吗？”

第二章

罗伯塔·韦斯特本人比埃勒里通过声音想象的还要漂亮。一看到她，埃勒里就给她贴上了“剧院”的标签，也许还应该再加个“小”字。她体态优雅，肤色白皙，一头真正的栗色头发；眼睛明亮，但由于睡眠不足或过度烦恼，眼圈发黑；脸颊的右上方有一个迷人的胎记，看上去很像一只小蝴蝶。埃勒里通过一些细微的观察推断她是戏剧演员：她走路和扬起头的姿势中流露出某种紧张，使人觉得这是她刚刚从形体训练中学习到的技巧；说话时发音考究，甚至连轻微的语音不清都好像是经过仔细演练的。她穿着裙子和用某种安哥拉羊毛呢料子做的圆领罩衫，披着一件巴黎风格的大衣，脖子上围着一可能是由毕加索设计的围巾，戴着一副长手套。她纤巧的脚上穿着昂贵的带有蝴蝶结的时髦平底鞋——一种修饰，埃勒里推测，鞋子上的蝴蝶结一定是为了淡化别人对她脸颊上的胎记的注意而有意选择的。

这个女孩看上去漫不经心，但实际上可能精明强干，以至于埃勒里对自己给她下的结论产生了怀疑。这种女孩就像是刚从时尚杂志的

画页中走出来的，在他看来她们个个都像某个人的办公室助手。

“你在剧院工作。”他说。

她那明亮、近乎兴奋的眼睛睁大了。“奎因先生，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有我的方法。”他咧嘴一笑，看着她走进起居室，“噢，这位是伯克先生，韦斯特小姐。”

女孩低声嘟囔着什么，而哈里·伯克却以一种吃惊的方式说了句“您好”，好像他刚刚碰到了什么东西。他向埃勒里的书房门口走去，有点儿不情愿地说：“我去洗漱一下，埃勒里，或者做点儿别的事儿。”

“也许韦斯特小姐不介意你在场。”埃勒里说，“伯克先生是位私家侦探，从伦敦到美国来办事的。”

“噢，是这样。”女孩赶紧说，而且出于某种原因低下了头。至于伯克，他像狗一样瞥了埃勒里一眼，慢慢地踱到一扇窗户跟前，站在一边瞪着眼睛。

埃勒里让那女孩坐下，给她递上早餐，但被谢绝了，然后为她点燃一支烟，说道：“现在我们可以谈正事了吗，韦斯特小姐？”

她沉默了片刻，然后说道：“我几乎不知道该从哪儿说起。”她看上去很困惑，接着突然探身将烟灰弹到烟灰缸里，“我想你记得格洛里·吉尔德吧？”

埃勒里当然记得格洛里·吉尔德。对他来说，要忘记她似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他不仅记得格洛里·吉尔德，以前还狂热地听过她的歌，对她有过那么点儿幻想——一种当时国际流行的相思病——甚至对她的声音的回忆都足以使他的内心泛起涟漪。回忆是留给那些崇拜者的；在她的全盛时期，媒体无法从字典里找到合适的词来称呼这些人，于是干脆把他们称为她的“忠实的追随者”。

噢，是的，他听说过吉吉，据说她的密友是这样叫她的，但他从

来不是其中之一，唉，唉。当他回想他过去的岁月时，仍然会在月明之夜偶尔听一听她的老唱片。而这时突然听到她的名字，他确实感到很惊讶，就像是这个栗色头发的女孩使他想起了海伦·摩根^①，或加利-库尔奇^②，或《绿野仙踪》中那个嗓音颤抖的小女孩一样。

“格洛里·吉尔德怎么了？”埃勒里问。哈里·伯克动了一下，又赶紧停住了。这个动作表明伯克也很惊讶，或者还透露了更多的什么东西。埃勒里急切地想知道那到底是什么，但他接着就把自己的注意力转到了罗伯塔·韦斯特身上。

“我爱上了格洛里·吉尔德的丈夫，”女孩说；她使用的时态引起了埃勒里的注意，“我的意思是——我应该说我曾经爱上过卡洛斯。”埃勒里觉得她似乎在发抖，当然实际上很少有人能观察到这一点。她接着说，“女人怎么会这样傻呢？怎么会是这样盲目的傻瓜呢？”

她说完便哭了起来。

在奎因的起居室里，女人哭泣并不是什么新鲜事，而且哭泣的原因显然是最普通的那一种。然而埃勒里还是被感动了，他让她大声哭出来。她终于停了下来，像个孩子似的抽泣，又从提包里摸出手帕，擦了擦精巧的鼻子。“对不起，”女孩说，“我本不打算那样做的。我下了决心不那样做。不管怎样，事情已经过去七个月了。我想是这样。但是现在又有事情发生了……”

^①海伦·摩根 (Helen Morgan, 1900—1941)，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美国当红女演员、歌星。

^②加利-库尔奇 (Galli-Curci, 1882—1963)，意大利女高音歌唱家。